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1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0日14: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808号公司总部6楼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9:3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1年11月23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61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张东晖先生持有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兰德”或“公司”)3,569,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90%。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自2020年11月2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张东晖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589,91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7%。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日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

2021年12月2日,公司接到张东晖先生的书面通知,自2021年11月5日至2021年12月2日,张东晖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95,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4%,截至2021年12月2日,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张东晖先生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与承诺
张东晖	295,912	0.74	8.90%	减持前持股-3,569,912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过半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减持数量过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1-05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11月30日,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2,968,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2%,交易总金额229,965,610.11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金额下限为2.5亿元,上限为5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1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76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12%,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1.1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0.68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30,356,682.93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2,968,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1.2%,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1.17元/股,最低价为8.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1-08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2021年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1)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工作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1年11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1年11月,公司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71,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064%,最高成交价为19.4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8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497,45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1-13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1〕第191号)(以下简称“《监管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管函》的主要内容

“你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2018年度、2019年度、2021年1-6月,你公司后与关联方绵阳市安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发生汽车零部件基地(二期)项目厂房建设施工、年产57吨新能源锂电池材料项目的厂房建设施工等关联交易,发生额分别为9,286,800元、951,244元、10,749,944元,占合同总价1/3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30%、0.58%、5.19%,但你自己及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直至2021年7月20日才补充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4条、第5.1.1条、第7.27条和第7.2.8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我部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1-077

(四) 会议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员工代表。

股份类别	股份性质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31	老百姓	2021/12/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持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账户卡 and 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上,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长沙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 联系方式

地址: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808号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诗悦、刘惠芝

电话:0731-84035189

传真:0731-84035196

邮箱:ir@bxdrug.com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须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重要议案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自己选择其中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1-09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2月8日。

2.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2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7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59%。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根据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办理了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2018年10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权激励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决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激励对象无异议,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 2018年10月25日,公司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批准实施上述议案,并授权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必要的所有事宜。

3.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8年11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实际向27人授予股票期权9000份,行权价格为37.22元/股;向84人授予限制性股票719万股,授予价格为13.61元/股。

5. 2019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的议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7.22元/股调整为37.02元/股。

6. 2019年9月1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实际向27人授予股票期权9000份,行权价格为37.02元/股;向84人授予限制性股票719万股,授予价格为13.61元/股。

7. 2019年9月2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实际向27人授予股票期权9000份,行权价格为37.02元/股;向84人授予限制性股票719万股,授予价格为13.61元/股。

8. 2019年12月1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共计287.60万股上市流通,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份共计372.3122万股可自主行权。

9. 2020年2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22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0. 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的议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7.02元/股调整为36.92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7.58元/股调整为37.48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1. 2020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0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2. 2021年9月17日,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3.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4. 2021年9月17日,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5.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6.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7.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8.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19.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0.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1.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2.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3.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4.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5.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6.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7.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8.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29.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30. 2021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履行了公告义务。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1-07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决议是否涉及议案:无

●本次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1年12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288号置地广场C座303室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授权委托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类别	人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	表决权比例(%)
1	出席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8		0	
2	出席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1,047,940	100.00	0	0.00
3	出席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047,940	100.00	0	0.00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董事长夏仕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王祖成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财务总监任福英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424,20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1,047,940	0	0

3. 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5.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6.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7.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8.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9.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0.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5.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6.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7.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8.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19.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0.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5.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6.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7.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8.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29.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30.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3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